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风险解除的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爱婴童”或“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风险事项类别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其他

（二）风险事项情况

2018年10月18日，主办券商与母爱婴童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协议书》对持续督导费的金额和支付时间作出了明确约定。截至目前，母爱婴童已累计四年未按协议约定向主办券商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主办券商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以下简称《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的规定，对母爱婴童进行书面催告。主办券商于2022年6月6日通过邮件向公司发出了《催告函》，并于2022年6月6日将书面《催告函》寄出。2022年6月6日，《催告函》书面文件已送达。2022年6月8日，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单方解除与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二、风险解除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主办券商确认收到母爱婴童 2019 至 2022 年的持续督导费，目前公司已付清 2022 年及以前年度全部持续督导费用。

三、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已付清持续督导费用，关于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一）挂牌公司累计两年未按协议约定缴纳督导费用，自第二年缴费期满之日起经主办券商书面催告三次后仍未足额缴纳，且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二）主办券商在最后一次催告期满前十二个月内未因对该公司持续督导勤勉尽责问题，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除口头警示、约见谈话和要求提交书面承诺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以及《工作指引》第四十八条规定的“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的情形已解除。

因此，公司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已解除。

四、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继续按照《协议书》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母爱婴童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已解除。

母爱婴童联系人：黄斌

电话：18767921135

邮箱：39485506@qq.com

主办券商联系人：张思卿

电话：13681696867

邮箱：zhangsiqing_th@chinastock.com.cn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 《催告书》

(二) 银行缴款回单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2日